

风险管理和合规

本公司集团基于合规体制和风险管理体系为一体的认识，不仅仅是单纯的“遵守法规”，而是上升到企业伦理的层次在全公司范围确立、维护、提高、推进合规体制和风险管理体系。并且，在本页，在涉及本公司集团开展全球性事业认识到的风险中，特别介绍了对“产品质量相关危险性”和“多种类化学品处理的危险性”的具体措施。

风险的综合认识、把握、控制

为了在本公司确立综合风险管理的体制，以及作为“董事会的顾问机关”对风险管理和合规进行监控，2008年4月，将“合规委员会”改组为“风险和合规委员会”，制定了委员会的功能和权限，对其职能和责任进行了明确的体制化建设。同时，对于本公司企业活动中所涉及的各项危险，分别由各负责部门制定规则并付诸实施，对于新生的风险性，则由风险和合规委员会规定与之对应的部门和体制，以尽力将本公司的事业风险降至最低。

在此基础上，风险和合规委员会为了建设和维护合规体制，制定了“合规基本方针”，对包括集团公司在内的全体员工，以定期培训会等形式力求将“长濂集团合规行动基准”贯彻到企业活动中。另外，一旦本公司以及集团公司内发生法规违反等问题时，规定向风险和合规委员会进行报告，而委员会需要马上向监事（会）进行报告。此外，更导入公司内部通报制度，设置了员工等可以直接进行通报和投诉的窗口。

合规基本方针

本公司的经营理念是：“长濂产业株式会社自觉意识到我们是社会的一员，通过有诚信和良知的企业活动，提供社会所需要的产品和服务，通过公司的发展，努力提高员工福祉并贡献于社会。”在这一理念指导下，制定并实施以下“合规基本方针”。

该基本方针规定了本公司在从事各种企业活动时，公司以及公司的干部和员工所必须遵循的行动规范。公司干部和员工不仅应在该行动规范指导下采取行动，同时还应努力向公司内部相关部门广泛宣传，贯彻落实。如有与该行动规范相抵触的事态发生，应尽快设法解决问题，追查原因并改进工作以防止再犯。

1 遵守法令、法规以及公司内部的规章制度

- 遵守法令、规定，开展不脱离社会规范，诚信而公正的企业活动。
- 在企业运营上遵循国际社会的规则，作为全球化企业实现进一步的发展。

2 排除反社会势力

以验证凛然的态度对待威胁社会秩序和安全的反社会势力，并果敢地将之排除。

3 为社会提供有用的产品和服务

通过为社会提供有用的产品和服务，对社会做出贡献。

4 尊重员工的人格和个性

- 尊重每一位员工的主体性和创造性，酿造使员工的主体性和创造性能在企业活动中充分发挥作用的企业文化。
- 在维护员工健康的同时，尊重人权，实行无歧视的公正待遇，营造并确保安全而宽松的职场环境。

5 向利害关系者(利害关系方)公开信息

积极而公正地向客户、交易对象、员工和股东等公开企业信息，努力确保透明度。

6 保护地球环境

以更好地保护地球环境为己任，自觉采取环保行动。

1. 针对各项风险的本公司具体措施“产品安全和品质管理”

由于全球化的进展，海外间的交易以及同中国等成长显著的国家间的业务在不断增加。与过往的从欧美大型化学制造商处进口业务相比，在与新兴国家的海外供应商进行交易时，有必要根据品质管理上的问题，或者国内外各国的法规制度的差异，采取防患于未然的措施。在这样的背景下，我们认为对作为商社的本公司而言，对海外供应商进行相关的品质管理是非常重要的活动。

此外，在中期经营计划“CHANGE”II中，提出了要进一步强化、扩大集团整体的研究、开发、制造功能，所以我认为，

扩充包含JV在内的集团制造公司以及对这些公司进行持续的品质管理改善是非常重要的。

在这样的背景下，根据2008年10月制定的“长濂产品安全自主行动指针”，通过集团全体开展关于品质管理以及确认产品安全性的规则制定及启蒙活动，确保长濂集团所经营的产品安全性。

另外，随着厂商功能业务的增加，为了对应本公司承担品质保证责任场合的增加，于2010年12月在知识产权和技术室成立了对其进行支持的“品质保证支援小组”。

2. 针对各项风险的本公司具体措施“安全保障贸易管理”

本公司作为以化学品和合成树脂为中心进行众多产品出口的化学品专业商社，为了实施适当的安全保障贸易管理，设立了安全保障贸易管理委员会，制定了“安全保障贸易管理规定”，并依据这些内容来运营。此外，作为出口管理专职负责机构，在合规部门内设置了安全保障贸易管理室，作为安全保障贸易管理委员会的事务机构开展活动。

另外，每月一次，会分别召开安全保障贸易管理委员会

及出口管理责任人会议。安全保障贸易委员会，把握出口管理情况以及外汇法等的修改动向，以及有关集团全体出口管理内容，从而决定方针。出口管理责任人会议，把在安全保障贸易管理委员会决定的事项对各个事业部及集团公司进行指导并落实贯彻，并对本公司集团全体中违反有关出口管理法令的风险防患于未然。

具体的管理机制

本公司对于全部出口商品及技术，都通过“商品合规综合管理系统(CP-PAS系统)”，将出口商品和海外顾客信息等全部进行数据化处理。其后，对于外汇法规以及EAR(美国出口管理规则)中规定的出口许可需要与否，则由销售部和出口管理责任人进行确认，并需经过安全保障贸易管理室认可后商品才可以出口的体系化流程。

并且，比法规遵守更进一步，如禁止军事用途和军队关联的交易等，通过制定关于安全保障出口管理的本公司全体方针并加以广泛宣传和贯彻，以避免本公司集团陷入安全保障出口管理的风险。

对于人才培养的投入

为了对应一年年变得更加复杂的安全保障贸易管理的实际业务，本公司集团以从事出口业务的相关工作人员为中心，推荐和奖励其参加安全保障贸易信息中心(CISTEC)实施的安全保障贸易管理认证测试(STC Associate)。截至2011年3月末，已有本公司和关联公司计16家公司的337名员工合格。接下来，我们仍将致力于培养那些兼具高度知识和实际工作方法的人才。

以提高安全保障贸易管理意识为目标

本公司灵活运用以全体员工为对象的司内出口管理学习会，人事总务部主持的新员工入职培训，级别曾人事培训等各种机会，全面实施教育和启蒙活动。另外，举集团全体之力，开办以国内分公司、关联公司、海外当地法人为对象的培训会等。2010年度，共举办99次培训会，合计1,980名员工参加。

3. 针对各项风险的本公司具体措施“商品关联法令的对应”

在国际社会对“环境、安全”的意识不断提高的过程中，并且，不单单是对化学品，同时对商品中所含的化学物质的关心不断提高的过程中，本公司设置了化学品产品管理委员会，健全了长濑集团所经营的所有商品都能适当切合地对应相关法令、规则的体制。

化学品法令和规则的对应机制

本公司每当对应新的化学品时，都会进行商品成分以及法令的确认并进行数据管理。通过实施这样的管理，迅速地在国内外的法令规则修订时甄选出含有管理对象物质的商品，并能够向需要方提供信息。此外，因为对部品、产品的成分内容较难进行信息管理，根据需要方的绿色采购的期望，实行不含有特定成分的确认，在确认为适合商品的基础上进行采购和提供。

此外，加盟日本化学工业协会等以掌握关于化学品限制的信息，同时为了对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的供应链传递相关信息，还通过参加信息共享委员会(通称：JAMP)活动，灵活运用产品所含化学物质的信息传递工具“MSDS Plus”、“AIS”等，努力获取和传递正确的信息。

向国际化学物质管理的战略性推进(SAICM)

2002年约翰内斯堡峰会(WSSD)制定的实施计划中，要求到2020年为止，把由于化学物质的制造和使用所产生的对人的健康和环境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小程度。根据这一理念，全世界范围对化学物质管理的规则趋于严格化和共同化，现在各国的法令、规则也在发生很大的变化。

欧洲在2007年施行了REACH，2009年中国、韩国、台湾这些国家则强化了化学品管理法令的修订，作为开展全球业务的中核企业，我们也会举全集团之力，支援海外现地法人的法令、规则对应工作。

当然，这些法令对最终产品生产企业和产品也会产生影响。正因为如此，向需求方提供信息也是长濑集团的重要功能，为了对有关化学品管理规则的世界形势动向进行预估，实现对所经营商品中的有关化学物质信息进行全球范围管理，我们正对海外现地法人的商品管理进行着教育和指导。